

法治实践

azhishijian

执拘联动破僵局 多元解纷“上新招”

城厢区人民法院与市拘留所签订矛盾化解工作备忘录

本报讯（全媒体记者 陈沛达 通讯员 张玲玲）为深化执行联动机制，切实破解执行难题，全力兑现胜诉当事人合法权益，近日，城厢区人民法院与市拘留所签订《关于开展司法拘留社会矛盾化解工作备忘录》，以制度化协作推动涉执矛盾纠纷源头化解、实质化解。

在以往的司法拘留实践中，部分被执行人被送拘后往往产生“一拘了事”的消极心态，不仅不利于矛盾化解，也可能激化申请执行人的对立情绪。为此，该法院与市拘留所建立“拘前调解”机制，聚焦司法拘留前的“最佳和解窗口期”，由执行干警与拘留所民警协同作战，在送拘环节开展联合督促与调解。通过释法说理、诚信教育前移，有效打消被执行人侥幸心理，变“被动拘留”为“主动履行”，为后续矛盾化解奠定良好基础。

调解过程中，城厢区人民法院执行干警与拘留所民警分工协作、默契配合。执行干警以案释法，清晰阐明拒不履行生效法律文书将面临的失信惩戒、罚款拘留乃至追究拒执罪等严重后果；拘留所民警则从诚信守法、家庭影响、社会评价等角度开展思想疏导，耐心引导被执行人正视问题、主动担责。“惩戒威慑”与“善意调解”双向发力，促使多起案件被执行人在送拘前后转变态度，主动认错悔过，与申请执行人达成和解协议，实现案结事了。

据悉，双方围绕优化司法拘留程序、深化涉执矛盾联合化解、建立信息共享机制等方面达成共识，通过畅通衔接渠道、加强沟通协作、加大司法强制措施力度，依法严厉打击拒不履行行为，全力维护胜诉当事人合法权益。

2026年以来，通过拘前联动，该院促成和解5案，执行完毕7案，执行到位金额114.6万元。下一步，该院将以备忘录签订为契机，健全完善“拘前督促、拘中调解、拘后跟进”全链条工作机制，持续深化“法院+拘留所”协同联动，以刚性约束树立权威、以柔性调解化解矛盾，让执行工作既有法度更有温度，助推基层社会治理现代化。

司法赋能生态修复

本报讯（全媒体记者 陈丽明 通讯员 吴陈圆 杨怡）近日，秀屿区人民法院干警与集美大学水产学院翁朝红教授带领的鲎科研团队再次踏上湄洲岛西亭澳湾海滩，对一年前增殖放流的中国鲎苗进行跟踪回访。

幼鲎绝大多数时间隐匿于滩涂之下，回访小组在西亭澳南岸潮沟与洼地之间细致辨识泥沙层里幼鲎爬行痕迹、掘穴印记，最终共计观测到46只幼鲎，这一数据相较于往年有抬升。

回访小组发现此次观测到的幼鲎并非单一来源，种群构成呈现多元层次。其中，既包含原本就栖

息于这片海湾的野生幼鲎个体，也有去年大规模增殖放流后存活下来的鲎苗。印证了西亭澳的潮滩，可以承接人工投放苗种的存活定居，也能够维系本土野生个体的栖息繁衍。

近年来，秀屿区人民法院在生态司法审判中探索“异地异种修复”，联合科研团队和相关单位，多批次开展中国鲎增殖放流活动，人工投放的鲎苗顺利熬过越冬、蜕壳等多重生存考验，真正融入滨海自然食物链，同时本土野生种群亦得到保留，人工干预与自然生境正在形成良性互补。



近日，城厢区人民法院干警前往中特小学，以班会课形式为三年级学生带来一堂别开生面的防校园欺凌主题法治课。

陈沛达 宋敏 摄

护航少年平安成长

本报讯（全媒体记者 蔡玲 通讯员 许玉婷）近日，涵江区人民法院梧塘人民法庭走进梧塘中心小学，开展“法治护航校园，平安快乐成长”主题活动，为师生送上实用的法治安全教育课。

课堂上，法院干警用通俗易懂、贴合青少年认知的语言，讲解《未成年人保护法》《预防未成年人犯罪法》《家庭教育促进法》等重点法律法规，细致解读未成年人成长“六大保护”内涵，让学生清晰了解守护自身成长的法治保障。

以讲促学 以学促用

仙游县人民法院第四期“微课堂”开讲

本报讯（全媒体记者 黄少芊 通讯员 李佩莹）为持续提升干警的司法能力与专业素养，充分发挥业务骨干传帮带、示范引领作用，日前，仙游县人民法院第四期“微课堂”开讲，全院青年干警参加学习。

该院民事审判二庭副庭长郑晓琳以《精耕庭前审查 筑牢程序根基——民事案件庭前审查实务》为题率先开讲。她立足民事审判一线实务，结合典型案例和审判实例，细致讲解庭前审查

的重点内容，助力干警规避程序风险。

接着，该院家事少年审判庭副庭长林炜带来了《法理与情理的平衡艺术——家事案件调解实务心得分享》，深入浅出地讲解家事案件调解的实操步骤，传授案结事了和的家事审判工作经验。

课后，该院党组成员、审判委员会专职委员林金东与在场青年干警交流心得感悟。他结合自身办案经历，分享案件调解中的实战体会，勉励干警要兼顾法理和情理，努力实现案结事了人和。

A3

责编 / 陈艳艳 美编 / 余宸晔 校对 / 黄黉
电话 / 0594-2606860 E-mail: 178923904@qq.com

W

晚晴

ANQING

MEIZHOU DAILY

2026年10月14日 星期三

湄洲日报

用心润晚景 以情暖桑榆

——涵江区着力构建有温度有品质的养老服务体系

“肩颈放松，脊柱延展……”昨日，涵江区老年大学新开的瑜伽课堂格外热闹。轻柔的音乐声中，老年学员们缓缓舒展身体、放松心情，乐享雅致晚年。这温馨一幕，正是涵江区用心提升养老服务质效、擦亮银龄幸福底色的生动缩影。

今年以来，涵江区深耕新时代老干部与养老服务工作，从文体润心、服务暖心、赋能舒心三个维度，构建有温度、有品质、有活力的养老服务体系，让老同志老有所养、老有所乐、老有所为。

文体润心，课堂内外皆有“乐”。涵江区老年大学及各延伸教学点精准贴合老年人兴趣需求，常态化开设书法、国画、形体舞等21个特色兴趣班，课程兼顾动静相宜、学乐皆宜，丰富长者精神文化生活。该区还依托萝苜田大舞台、百姓大舞台等本土文化阵地，结合节庆举办文艺演出，组织书画、摄影、短视频创作及体育健身活动，为老同志搭建展示自我、交流互动的平台，让大家在陶冶情操、强身健体的同时，展现昂扬向上的银龄风貌。

服务暖心，关怀送到“家门口”。聚焦老年群体急难愁盼，该区持续优化个性化、精准化居家养老服务，建立动态信息台账，常态化开展上门走访、健康随访和节日慰问。智慧养老与居家养老服务同步落地，有序开展“暖冬百岁居·和美养老图”活动，为18名适老服务体验对象上门安装智慧

居家健康服务设备，让科技赋能养老。针对行动不便的老同志，志愿者上门提供理发、义诊、家政保洁等定制服务，用精细举措温暖人心。

赋能舒心，发挥余热有“舞台”。该区充分盘活老干部、老党员资源，依托全区30个老党员工作室，吸纳168名老同志参与基层治理、矛盾调解、政策宣讲，帮助化解邻里纠纷、解决民生难题150余个，协助策划文旅项目7个、谋划特色项目5个。“五老”关爱行动常态化开展校园宣讲、爱心助学、普法护苗等活动20余场次，覆盖青少年1000余人次，以桑榆余晖护航青少年成长，让晚年生活更有厚度与温度。

以心润晚景，服务暖桑榆。如今在涵江区，精准贴心的养老保障、丰富多彩的文体生活、赋能增值的实践平台相辅相成，持续擦亮银龄幸福底色，让老年人安享健康充实、温暖美好的晚年时光。

朱秀花 龚季君 林亦霞 黄震 文/图



▲老有所乐，涵江老人幸福感满满。

▲涵江区依托萝苜田大舞台等，为老同志搭建展示自我、交流互动的平台。

举办集体生日会

本报讯（全媒体记者 傅梅香 见习记者 郑清怡 文/图）近日，秀屿区东峤镇乐居汀塘、乐居上塘、乐居先锋的居家养老项目团队陆续举办老人集体生日会，为老寿星送上暖心祝福。

活动现场暖意融融。社工为老人们戴上红花，后厨精心准备卤面、焖豆腐等莆田特色美食，还定制了生日蛋糕。老人们围坐在一起品尝美食、闲话家常（如图）。餐后，工作人员为寿星们戴上生日帽、点燃蜡烛，齐唱生日歌，送上诚挚祝福。老人们脸上洋溢着幸福的笑容，纷纷表示集体生日会让他们感受到了村社大家庭的温

暖与关怀。

据悉，“乐居东峤”居家养老项目坚持每季度为当季度生日的老人举办集体生日会，已成为东峤镇养老服务的一项常态化暖心举措。其中汀塘社区集体生日会面向68周岁以上老人，本次现场聚餐75名，另有22名行动不便老人由工作人员上门祝寿；上塘社区、先锋村分别面向70周岁以上老人，参与寿星各有130名、60名，各村（社区）结合实际灵活组织活动。

东峤镇相关负责人表示，下一步，东峤镇将持续办好乐居村社系列敬老活动，进一步丰富老年人的精神文化生活，营造尊老、敬老、助老的良好社会氛围，让更多老年人在家门口享受到有温度、高品质的养老服务。



认真传达学习贯彻市第九次党代会精神

本报讯（全媒体记者 林晓玲 通讯员 林晶鸿）10月8日，莆田市中级人民法院召开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扩大）学习会，传达学习贯彻市第九次党代会精神，研究贯彻落实意见。

会议要求，要提高站位，强化认识，确保党代会精神在全市法院不折不扣贯彻落实，把学习贯彻党代会精神作为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的重要政治任务，自觉运用党代会精神指导实践、谋划部署、推动发展。

下一步，该院将担当有为，开拓进取，着力保障莆田绿色高质量发展。围绕“崛起闽中、再创辉煌”的热忱期盼与“四城辉映”蓝图，主动对接全市重点产业链，健全完善企业破产处置府院协调联动机制，深入开展法治化营商环境提升年专项行动。围绕“打造创新创业之都”，该院将聚焦科技创新和产业创新融合，营造良好创新创业环境。同时拓宽侨商回归“连心桥”，立足妈祖文化资源禀赋，加强涉台、涉港澳、涉侨案件审理，推动海峡两岸融合发展。

此外，该院还将履职尽责，为民司法，着力保障平安莆田法治莆田建设。从严治院，着力锻造忠诚干净担当法院队伍，营造风清气正、奋勇争先的良好环境。

筑牢未成年人保护防线

S

司法为民

ifaweimín

本报讯（全媒体记者 陈丽明 通讯员 林彦祺）近日，荔城区人民法院组织法官走进莆田第四中学，向同学们开展专题法治讲座，以司法力量护航未成年健康成长。

“哪些属于不良行为？什么是严重不良行为？二者之间存在怎样的演变关系？”法官围绕今年9月1日施行的《福建省预防未成年人犯罪条例》核心内容，细致梳理不良行为与严重不良行为的红线，告诉同学们很多违法犯罪都是丛丛课逃学、打架斗殴、结交不良朋友等小问题逐步演变而来，小错不纠，终将酿成大错。

结合校园真实案例，法官重点警示同学们切勿盲目逞威风，不要被所谓“江湖义气”裹挟，参与打架斗殴、聚众滋事。同时纠正认知误区，明确低年龄不是“免罪金牌”，年龄小不等于可以肆意妄为，触碰法律红线，依然要承担相应法律责任，告诫大家摒弃“年纪小犯错无所谓”的错误想法。

通过真实案例讲解，大家进一步认清行为边界，深刻体会到法律既是约束行为的标尺，也是守护自身安全的盾牌，在心中牢固树立法治底线意识。